

## A. 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文件

隨附本文件之副本一併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文件為[編纂]各自之副本、本文件附錄六「E.其他資料 — 6.專家同意書」一節所述的同意書及本文件附錄六「B.有關本集團業務的進一步資料 — 1.重大合約概要」一節所述的重大合約各自之副本。

## B. 備查文件

以下文件的副本於本文件日期起計14日之內(包括該日)的正常辦公時間內於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39號豐盛創建大廈19樓李智聰律師事務所可供查閱：

- (a) 大綱及細則；
- (b)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編製的本集團會計師報告，其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一；
- (c)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出具的報告，其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二；
- (d)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 (e)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保薦人就虧損估計編製的函件，其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三；
- (f) D&P China (HK) Limited就我們的物業權益編製的函件、估值概要及估值證書，其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四；
- (g) Conyers Dill & Pearman編製的函件，概述本文件附錄五所述的開曼群島公司法之若干方面；
- (h) 公司法；
- (i) 本文件附錄六「B.有關本集團業務的其他資料 — 1.重大合約概要」一節所述的重大合約；
- (j) 本文件附錄六「C.有關董事及主要股東的其他資料 — 3.服務合約詳情」一節所述的服務合約及委任書；
- (k) 購股權計劃；
- (l) 灼識諮詢報告；
- (m) 本文件附錄六「E.其他資料 — 7.專家同意書」一節所述的同意書；及
- (n) 本公司就中國法律的法律顧問廣東恒益律師事務所發出的中國法律意見。